

# 浙江省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 文件

浙咨协〔2018〕01号

## 关于做好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 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及义乌市工程咨询行业报考资格审查有关单位、人事（人力资源）考试办公室，省直和中央部属在浙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中咨协培〔2018〕1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将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科目及考点。**考试定于4月14日至15日进行，具体时间及科目为：

4月14日 上午9:00—11:30 宏观经济政策与发展规划

下午14:00—16:30 工程项目组织与管理

4月15日 上午9:00—11:30 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

下午14:00—17:00 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

考点统一设置在省直杭州市区。

**二、试题题型和考试要求。**《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科目

为主观题，使用 2B 铅笔、黑色墨水笔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草稿纸由考场提供，考后收回。其它 3 个科目均为客观题，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题本空白处可作草稿使用。

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墨水笔、2B 铅笔、橡皮、卷（削）笔刀、计算器（免套、无声、无文本编辑储存功能）。在答题前务必先阅读试卷封二和答题卡上的注意事项或作答须知，按规定用笔在答题卡对应区域内作答。必须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入场，开考 5 分钟后不得入场。严禁将手机、电子收发设备、提包、资料等物品带至座位。严禁将试卷、题卡、草稿纸带出考场。特别强调，考试期间请务必看管好本人作答信息，若未看管好被他人抄袭，考后被判定雷同的将按 0 分处理；若抄袭他人或其他手段作弊雷同的同时将按违纪处理。

### 三、报考条件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可申请参加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

1、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8 年；

2、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6 年；

3、取得含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工学学科门类专业研究生班毕业，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4 年；

4、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硕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3 年；

5、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博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2 年；

6、取得经济学、管理学学科门类其他专业，或者其他学科门类各专业的上述学历或者学位人员，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年限相应增加2年。

(二) 免试部分科目条件。凡符合考试报名条件，并具备下列一项条件者，可免试《宏观经济政策与发展规划》、《工程项目组织与管理》科目，只参加《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个科目的考试。参加2个科目考试的人员，须在连续的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的考试。

1、获得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项目或者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2、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工程技术类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工作满8年。

(三) 有关问题的具体说明

1、报考条件中所列的“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是指“工学”学科门类下的所有专业；“经济学类”专业是指“经济学”学科门类下“经济学类”中的经济学专业和经济统计学专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是指“管理学”学科门类下“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中的管理科学专业、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工程管理专业、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以及工程造价专业。上述专业范围以外的其它专业的报考人员，其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年限均相应增加满2年。

2、报名条件中所要求的学历和学位，是指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系列学历和学位。

3、报考条件中“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年限”是指报考人员累计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业务时间的总和，从取得大专学历（最低学历要求）后参加工作之日起计算，截止考试报名年度当年年底。

4、报考条件所称“工程咨询业务”是指《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05 第 29 号）中规定的工程咨询单位服务范围，即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和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工程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设备监理，工程项目管理，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定的其他工程咨询业务。其中，工程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设备监理业务，以国务院有关部门颁发的单位资格证书中的规定为准。

5、参加全部 4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4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

6、关于免试部分科目条件。

(1) 免试部分科目条件第 1 条所称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是指中国工程咨询协会组织评选的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二、三等奖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组织评选的优秀工程设计和优秀工程勘察金、银奖所附获奖证书或获奖名单中所列人员。

(2) 免试部分科目条件第 2 条所称“工程技术类职业资格证书”，应当满足三个条件：

一是该资格证书须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会同国家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共同设立的；二是须是与工程技术相关的；三是该证书须是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的。

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会同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设立的有关工程技术类职业资格的证书包括：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建造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城市规划师、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设备监理师、招标师、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

册化工工程师、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取得上述资格证书并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工作满 8 年的人员，可免试部分科目，只参加《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 个科目的考试。

**四、获得资格证书的条件。**参加全部 4 个科目考试（级别为考全科）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4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符合免试部分科目条件只报考《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 个科目（级别为免 2 科）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的考试，方可获得相应的资格证书。

截止 2015 年，在人发〔2001〕127 号文件规定有效期内的考试科目合格成绩有效期顺延。2014 年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应试人员，其对应考试科目的合格成绩继续有效，并按照 4 年为一个周期的规定顺延至 2018 年。

**五、考生报考事项。**报考人员于 1 月 16 日至 1 月 25 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网址：[www.zjks.com](http://www.zjks.com)）进行网上报名。

报名时，新老考生应按报名系统流程的要求，如实填写“报名表”，同时上传经专用工具处理后的电子照片（新老考生区分以报名表上的标注为准，照片处理见浙江人事考试网首页的“办事指南”栏目）。

老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报名表”后，即可进行网上交费，不需要到现场进行报考资格审查。交费时间截止至 2 月 10 日。

新考生（含省外转入的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报名表”后，还需另行打印“专业工作年限证明”（附件 1）和“网上交费通知单”（附件 2），于 1 月 24 日至 26 日到现场

参加报考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务必于2月3日至10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在网上交纳考试费用。

报名人员应确认所填报的信息准确无误后再下载打印“报名表”。如填报信息有误，可再次登陆修改。新考生在递交审查资料前可以修改信息，但修改后必须重新打印“报名表”，并以最后一次打印的“报名表”作为审查资料，在递交审查资料后不得再作修改。老考生在点击“确认”或打印“报名表”前，报考信息可以修改，在点击“确认”或打印“报名表”后不能再修改。

考试费标准，按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说明》(中咨协办〔2016〕65号)的规定，由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收取，收费标准为客观题科目每人每科130元，主观题科目每人每科150元。考生的交款票据，由协会寄给考生，具体办理程序详见中国工程咨询网(<http://www.cnaec.com.cn>)咨询工程师(投资)考试专版。

已在网上交费的考生，可于4月9日至13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准考证”等资料，并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参加考试。未按规定进行资格审查、网上交费或打印准考证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和考试。

在进行网上报名、网上交费和报考资格审查时，报考人员务必认真核对报名和交费信息，提供真实齐全的审查材料。如属报考人员填错信息、传错照片、报错报名点、选错考试级别或科目、未交费或交费错误、报考材料不全或虚假等原因，从而影响考试、资格审查、证书制作和领用等，需由报考人员自担责任。

**六、报考资格审查。**报考资格审查工作由省工程咨询行业

协会组织实施。报考人员应按单位属地原则到省和设区市（及义乌市）工程咨询行业协会指定的地点（见附件3）参加现场报考资格审查。审查时需提交盖有所在单位公章或人事章的“报名表”（考生本人需诚信签名）和专业工作年限证明，以及网上交费通知单、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取得的，需经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原件和复印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各1份。申请免试部分科目的报考人员，还须增加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件原件及复印件1份。台湾居民还应提交《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及复印件1份。

报考资格审查人员对符合报考条件的，在其“报名表”上盖章并收下，同时收下专业工作年限证明，以及身份证件和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其中，对申请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还须审核其相应的证书，并收下该证书复印件1份。最后，在“网上交费通知单”上盖章后将其退回给报考人员。

在报考资格审查中，要注意考生提交的材料是否完整和真实有效，尤其对“报名表”上只显示《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个科目的考生，审查人员应特别注意其是否符合免试条件或是否报错了级别。要保管好审查资料，确保审查资料的安全完整，并按时送交审查资料。

**七、教材征订和考前培训。**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使用2017年版《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大纲》。增考内容为：1、《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2、《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10号令）。

教材和考试大纲可联系北京华咨工程设计公司（电话：010-88560480）或杭州高新建筑书店（13157165230）征订购买。

省工程咨询行业协会将委托专业机构在考前组织冲刺培训，具体安排在浙江工程咨询网（www.zpaec.com）另行通知。

**八、成绩公布。**考试成绩在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后予以公布。届时，考生可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查询和下载考试成绩。

**九、有关要求。**各市人事考试办和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按照考试工作计划（见附件4），认真做好各个环节的考务工作和服务咨询工作，密切配合，通力协作。要加强考场管理，采取切实措施，维护考试纪律的严肃性。对弄虚作假和违反考试纪律者，严格按有关规定处理，确保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和顺利实施。

2018年度考试依据、内容、报考条件等具体问题，由省工程咨询行业协会负责说明。联系人：夏法强 联系电话：0571-28936827

附件：

1. 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专业工作年限证明
2. 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网上交费通知单
3. 现场报考资格审查地点及联系电话
4. 2018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

抄送：省人力社保厅专技处

---



附件 1:

## 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专业工作年限证明

我单位\_\_\_\_\_同志，累计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专业工作共\_\_\_\_\_年。

起止年月	从事何种专业工作	专业技术职务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该同志在我单位工作期间，遵纪守法，无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附件 2:

## 2018 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 资格考试网上交费通知单

报名序号: \_\_\_\_\_

\_\_\_\_\_考生（身份证号: \_\_\_\_\_）:

你若是新考生（含外省转入的考生），请您持本通知单及报名表等相关材料于 1 月 24 日至 26 日按单位属地原则到省工程咨询行业协会指定的报考资格审查点进行报考条件审查（见考务通知附件 3）。经现场审查通过，本通知单已盖章确认的，请务必于 2 月 3 日至 10 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www.zjks.com）在网上交纳考试费用。未到现场进行报考条件审查或报考条件审查未通过的，不能进行网上交费。

你若是老考生，不需到现场进行报考资格的审查，只需在规定的交费时间内直接在网上交纳考试费用。

未进行报考资格审查或报考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不能进行网上交费。未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考试费用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报名。

报名和报考资格审核点联系电话，请见浙江人事考试网的“办事指南”或“考试文件”栏目。

报考资格审查部门（盖章有效）

2018 年 1 月 日

温馨提示:

1、新老考生区分以报名表上的标注为准。新考生到现场报考条件审查时，须提交本人签字和单位初审盖章的《报名表》、网上交费通知单、所在单位出具的从事专业工作年限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 1 份；另外申请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还须提供相应资格的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2、网上交费使用支付宝支付，可共用同一账户逐一代他人在网上交费（支付宝咨询电话：95188）。已在网上交费的考生，请于考试（4 月 14 日）前 5 日内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准考证”等资料。请保管好本通知单。

3、如发现报名信息有误，可重新登陆报名系统修改，但修改后必须重新打印“报名表”，且必须用最后打印的“报名表”参加报考资格审查，审查后不得再作更改（即右上方的报名序号必须以最后一次打印的“报名表”为准）。否则，影响考试或出错，后果由考生自负。老考生在点击“确认”或打印报名表后，信息不能再修改。

附件 3:

## 现场报考资格审查地点及联系电话

序号	地区	报考资格审查 负责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查地址
1	省直	浙江省工程咨询 行业协会	夏法强	0571-28936827	杭州市莫干山路 425 号 瑞祺大厦 19 楼 1902 室
2	杭州	杭州市工程咨询 中心	林 欢	0571-85108892	杭州市莫干山路 231 号 锐明大厦北九楼 923 室
3	宁波	宁波市工程咨询 行业协会	张洁琼	0574-89183964	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 118 号发展大厦 A 座 18 楼 1816 室
4	温州	温州市经济建设 规划院	陈 瑶	0577-88969955	温州市绣山路发展大楼 北楼 709 室
5	嘉兴	嘉兴市经济建设 规划院	陈建新	0573-82068830	嘉兴市花园路 892 号(文 桥路口)东菱阳光乐园商 务楼三楼工程咨询处
6	湖州	湖州市发展规划 研究院	赖凌锋	0572-2602666	湖州市四中路 227 号三 楼(新奥燃气大楼)基础 项目室
7	绍兴	绍兴市开元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唐 漪	0575-85128541	绍兴市人民中路 182 号 305 室
8	金华	金华市新创经济 建设规划咨询有 限公司(原金华市 经济建设规划院)	冯锦航	0579-82373520	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路南 滨花园 A 幢江南物价分 局五楼 507 室
9	舟山	舟山市经济建设 规划院	叶家桢	0580-2608378	舟山市定海区昌国路 232 号 202 室
10	台州	台州市经济建设 规划院	周 雯	0576-88556193	台州市东环大道 195 号 (市物价大楼)台州市经 济建设规划院 306 室
11	衢州	衢州市发展规划 院	郑启明	0570-3039711	衢州市五环路 229 号衢 州市发展规划院 2 楼大 厅
12	丽水	浙江大兴建设项 目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王建嘎	0578-2159609	丽水市丽青路 141 号(丽 青路和宇雷路交叉口)一 楼 103 室
13	义乌	金华市新创经济 建设规划咨询有 限公司(原金华市 经济建设规划院)	冯锦航	0579-82373520	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路南 滨花园 A 幢江南物价分 局五楼 507 室

注：在杭的省部属单位的报考人员到省工程咨询行业协会进行报考条件审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30）。省部属单位的界定请见浙江人事考试网首页的“办事指南”栏目。

附件 4:

## 2018 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 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时 间	工 作 安 排
1 月 10 日	省印发考务工作的通知
1 月 16 日至 1 月 25 日	网络报名。老考生可同时进行交费 (交费时间截止至 2 月 10 日)
1 月 24 日至 26 日	各市及省直组织报考条件审查
1 月 30 日前	各市负责报考资格审查的单位将通过 报考资格审查人员的材料送当地 人事考试办
2 月 2 日前	各市人事考试办在网报后台进行确 认
2 月 3 日至 10 日	通过报考资格审查的人员网上交费
4 月 9 日至 13 日	考生从网上下载“准考证”
4 月 14 至 15 日	考试
国家有关部门核准考 试成绩后	公布考试成绩